

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文件

安水〔2022〕274号

签发人：董敏格

关于下达潮安区河长制基础工作（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）资金使用计划和绩效目标的通知

各相关镇人民政府，韩江南北堤潮安管理处：

根据区财政局、区水务局《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》（安财农〔2021〕117号）精神，结合各镇人民政府、韩江南北堤潮安管理处关于河长制工作的实际需求，现将2022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中的“河长制基础工作”中的94万元的资金使用计划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表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要严格遵照资金使用绩效目标，切实加强项目计划、施工和财务管理，严格执行施工规范，加强质量监督，并按照“谁受益，谁负担”的政策落实自筹配套资金，保证资金足额到位，做到建一宗、成一宗，确保工程发挥效益。

二、下达资金按区水务局《关于印发<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涉农资金管理办法（2021年修订）>的通知》（安水〔2021〕165号）的规定实行拨付核准管理，不得挤占、截留和挪用资金，严禁以大额现金支付工程款或以白条单列支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如有违反，将按国务院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427号）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三、工程项目应按有关规定向区财政局经济建设股报送有关材料，做好工程预结算工作。

四、本次下达资金按《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》（安财农〔2021〕117号）中关于科目分类要求列入相应经济分类科目，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附件：1.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（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）使用计划

2.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（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）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潮安区财政局

附件1

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（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）使用计划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下达资金	备注
1	庵埠镇河道“五清”工作	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人民政府	40	舍开濠村水系“五清”工作、凤岐村“五清”工作
2	登塘镇河道“五清”工作	潮州市潮安区登塘镇人民政府	8	
3	凤凰镇河道“五清”工作	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人民政府	20	
4	沙溪镇河道“五清”工作	潮州市潮安区沙溪镇人民政府	9	
5	韩江南北堤潮安段管护补助经费	韩江南北堤潮安管理处	17	
合计			94	

附件2-1

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资金 (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)绩效目标表

2022年度

地区：潮安区

项目名称			庵埠镇河道“五清”工作				
市级牵头部门			省级参与部门				
县区牵头部门		潮安区水务局	市县参与部门	潮安区财政局			
资金额度（万元）		40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完成庵埠镇河道五清工作（含开濠村水系五清、凤岐村五清）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河道“五清”工作（宗）	1			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时完成率（%）	100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能否有效解决河湖突出问题	能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河湖生态环境程度	明显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河湖管护水平程度	明显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（%）	≥90			

附件2-2

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 (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)绩效目标表

2022年度

地区：潮安区

项目名称		登塘镇河道“五清”工作					
市级牵头部门			省级参与部门				
县区牵头部门		潮安区水务局	市县参与部门	潮安区财政局			
资金额度（万元）		8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完成登塘镇河道五清工作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河道“五清”工作（宗）	1			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时完成率（%）	100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能否有效解决河湖突出问题	能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河湖生态环境程度	明显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河湖管护水平程度	明显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（%）	≥90			

附件2-3

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资金 (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)绩效目标表

2022年度

地区：潮安区

项目名称		凤凰镇河道“五清”工作					
市级牵头部门			省级参与部门				
县区牵头部门		潮安区水务局	市县参与部门	潮安区财政局			
资金额度（万元）		20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完成凤凰镇河道五清工作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河道“五清”工作（宗）	1			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时完成率（%）	100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能否有效解决河湖突出问题	能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河湖生态环境程度	明显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河湖管护水平程度	明显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（%）	≥90			

附件2-4

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资金 (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)绩效目标表

2022年度

地区：潮安区

项目名称			沙溪镇河道“五清”工作				
市级牵头部门			省级参与部门				
县区牵头部门		潮安区水务局	市县参与部门	潮安区财政局			
资金额度（万元）		9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完成沙溪镇河道五清工作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河道“五清”工作（宗）	1			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时完成率（%）	100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能否有效解决河湖突出问题	能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河湖生态环境程度	明显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河湖管护水平程度	明显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（%）	≥90			

附件2-5

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 (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)绩效目标表

2022年度

地区：潮安区

项目名称			韩江南北堤潮安段管护补助经费				
市级牵头部门			省级参与部门				
县区牵头部门		潮安区水务局	市县参与部门	潮安区财政局			
资金额度（万元）		17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完成韩江南北堤潮安段管护工作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韩江南北堤潮安段管护工作（宗）	1			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时完成率（%）	100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能否提升堤容堤貌	能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河湖生态环境程度	明显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河湖管护水平程度	明显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（%）	≥90			